

河南省教育厅

教学〔2018〕207号

河南省教育厅 关于开展“新时代·新梦想”首届河南省 大学生创新创业优秀项目选拔赛的通知

各普通高等学校：

为推动我省大学生创新创业服务体系建设，根据《教育部关于做好2018届全国普通高等学校毕业生就业创业工作的通知》（教学〔2017〕11号）精神，按照《河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做好当前和今后一段时期就业创业工作的实施意见》（豫政〔2017〕33号）要求，我厅将组织开展“新时代·新梦想”首届河南省大学生创新创业优秀项目选拔赛，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大赛主题

拥抱新时代 双创铸梦想

二、指导思想

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结合教育部和省委省政府的有关部署，全面落实高校毕业生就业创业政策措施，以服务国家发展战略、服务高校人才培养、服务高校学生高质量就业创业为主线，积极构建更加完善的就业创业指导服务体系。

三、组织机构

（一）主办单位

河南省教育厅

（二）承办单位

河南省大中专学生就业服务中心

（三）宣传媒体

1、河南省教育厅（网址：www.haedu.gov.cn，腾讯、微博、微信公众号：henaneducation）；

2、河南省毕业生就业信息网

（网址：www.hnbys.gov.cn，微信公众号：hnsbys）；

3、其他媒体：河南日报、大河报、河南教育报刊社、腾讯（河南）、新浪（河南）等。

四、参赛对象

参赛项目为我省高校在校大学生的创新创业项目，参赛项目报名时须以团队形式报名，参赛团队成员无违法记录和不良信用记

录。

五、大赛要求

（一）参赛项目须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符合我省重点产业结构调整需求，紧密结合我省产业结构调整方向，能代表本地区和本学校大学生创业水平，对我省实施六大国家战略规划和社会经济发展具有积极推动作用。

（二）参赛项目的持续创新能力较强、管理科学、产品市场和效益前景好；参赛项目与高校科研成果转化紧密结合，充分运用互联网、物联网、云平台、大数据，着重培育新能源、新材料、新技术、新工艺、新品种等具有较高科技含量的创新创业项目。

（三）项目指导教师在指导项目过程中能承担创新创业辅导和孵化培育职责，应对申报项目的政策性、创新性、科技性、市场性等全程指导，在项目实施过程中给予创业团队提供相应平台和必要的帮助。

（四）项目第一负责人必须有不低于项目所需资金 30% 的自筹资金；项目申报高校和地方要有政策、技术、资金、场地等方面的配套扶持；优先考虑能够吸引利用社会资金和学校配套资金的项目。

（五）已获得省直有关部门资金扶持的项目，不得参加本次选拔。

六、报名分组

（一）创意组

参赛项目具有较好的创意和较为成型的产品原型或服务模式，在 2018 年 1 月 1 日前尚未完成工商登记注册。

（二）实践组

2018 年 1 月 1 日前完成工商登记注册的项目。

七、大赛流程

（一）项目申报

1、学校自评。各高校自行组织校赛或评审会，遴选出符合参赛条件的优秀项目并出具专家推荐意见，在校内公示后上报（须提供材料）。

2、参赛申报。各高校遴选出的优秀项目填写《河南省大学生创新创业优秀项目申报表》（附件 1）向河南省教育厅学生处提交电子材料及纸质材料（2 份）。

（二）大赛选拔

1、网络评审。省教育厅组织评审委员会组根据电子材料进行网络评审。

2、现场选拔。根据网络评审情况拟选取前 60 个项目进入现场选拔赛，其中创意组 20 项，实践组 40 项。进入该阶段的创新创业项目团队负责人要进行现场 PPT 展示（6 分钟），并结合评审专家组的提问进行现场答辩（4 分钟），项目指导教师可参加该环节。

3、跟踪指导。大赛结束后省教育厅将组织专家对获奖项目抽样实地查看，并给予指导。现场查看过程发现违规情况，取消获奖名额并通报批评。

（三）其他说明

1、通过大赛评选的优秀项目，将给予相应金额的资金扶持，同时对部分特别优秀项目的指导教师予以通报表扬。

2、已完成工商登记注册，设立独立财务账户且有完整财务制度的获奖优秀项目，扶持资金直接拨付至各公司账户；未完成工商登记注册的获奖优秀项目，扶持资金将拨付至各高校财务账户，项目团队按照有关规定在学校财务账户列支相关支出。扶持资金可用于本项目业务发展的房屋租赁租金、项目运营设备的购买（设备归团队项目所有）、人员工资、社保、劳务、宣传、推广、培训、出差等。

3、各高校主管部门要与项目申报者签订项目任务书，并对扶持资金的项目进行监督管理和跟踪问效，督促项目负责人按规定用途使用扶持资金。如出现弄虚作假、套取、截留、挪用扶持资金的情况，一经查实，除追回已下拨资金外，还将对责任单位及个人进行通报批评。情节严重属于违法行为的，将依法追究法律责任。

八、相关要求

1、各高校要以此次大赛为契机，进一步加强大学生创新创业工作，深入宣传、广泛发动，积极做好校赛（自评），充分展示学校创新创业教育改革成果，进一步促进大学生创新创业。

2、各高校申报材料包括申请表、申请人（创新创业项目负责人或创新创业企业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聘用人员情况、知识产权或授权证明、股权结构及相关证明材料（如股权证明、章程

等)等材料,已经工商注册的项目需提交由工商部门打印的企业基本信息表、营业执照等复印件。各高校业务主管部门负责填写《大学生创新创业项目汇总表》(附件2),在确保申报项目真实有效的情况下于4月30日前将电子版发送指定邮箱,纸质版连同项目申报、高校和地方配套扶持等相关文件材料一式2份加盖公章后报送省教育厅学生处。

3、各高校要加强对扶持项目的管理和指导,要定期了解项目发展情况,收集汇总项目经营报告(总资产、估值、员工人数、销售收入及利润变化情况)。

4、材料报送地址:河南省郑州市郑东新区文苑南路与相济路交叉口河南省大学生就业创业综合服务基地6楼608室

联系人:文正建、周翔

联系电话:0371-65795552

电子邮箱:gongzuoshunli@163.com

附件:1.河南省大学生创新创业优秀项目申报表

2.大学生创新创业优秀项目汇总表

2018年3月26日

